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6月07日至2026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89569637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1月07日

商 标

鼎达天御

申 请 人 河南鼎达防腐涂料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南省新乡市长垣市蒲北鄱阳湖路北06号

代理机构 恒谊财务咨询（郑州）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类：染料；食用色素；刷墙粉；涂料(油漆)；防锈制剂；颜料；印刷油墨；油漆；稀料；天然树脂